

總目 138 – 政府總部：房屋及規劃地政局（規劃地政科）

管制人員：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預算 9,240 萬元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89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92 個，增幅為 3 個。 4,09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的 9 個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2 個，增幅為 3 個。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局長辦公室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綱領(2)屋宇、地政及規劃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2：屋宇、地政及規劃(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詳情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004-05 (實際)	2005-06 (原來預算)	2005-06 (修訂)	2006-0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0	6.0	6.0 (—)	6.0 (—)

(或相等於2005-06
原來預算)

宗旨

2 宗旨是確保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辦公室順利運作。

簡介

3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辦公室負責為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提供行政支援，以協助他執行職務。工作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

綱領(2)：屋宇、地政及規劃

	2004-05 (實際)	2005-06 (原來預算)	2005-06 (修訂)	2006-0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9.1	84.5	82.3 (-2.6%)	86.4 (+5.0%)

(或較2005-06原來
預算增加2.2%)

宗旨

4 宗旨是透過穩定和足夠的土地供應、有效地規劃和使用土地、提高土地註冊的效率、推廣和確保樓宇安全與適時維修和持續推動市區更新，以促進香港持續發展。

簡介

5 在二〇〇五至〇六年，規劃地政科：

- 與地政總署安排了按「申請售賣土地表」制度出售土地；
- 協調了鐵路沿線物業發展項目的推出時間表，確保不會對房地產市場帶來衝擊；
- 根據初步諮詢相關人士所得的結果，就解決遺失或難以辨認土地契約問題的建議，進行有關準備工作；
- 安排 2004 年城市規劃(修訂)條例於二〇〇五年六月十日生效；
- 繼續聯同共建維港委員會，確保在規劃和制訂土地用途時，融合公眾參與，貫徹我們保護維多利亞港，以及美化維港，供市民及遊客享用的目標；

總目 138 – 政府總部：房屋及規劃地政局（規劃地政科）

- 根據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建議邀請書，協調評審入圍建議書的工作，以及完成公眾諮詢，並建議未來路向；
- 監察土地註冊處的綜合註冊資訊系統第一期的推行；
- 繼續進行準備工作，以便推行新業權註冊制度；
- 監察屋宇署針對違例及危險的建築工程採取執法行動的計劃；
- 繼二〇〇一年四月公布「樓宇安全及適時維修綜合策略」後，監察該策略各項建議的實施情況；
- 監察樓宇維修統籌計劃的運作情況；
- 監察改善樓宇安全綜合貸款計劃的推行情況；
- 進行強制驗樓公眾諮詢，就擬議的強制驗樓計劃的執行細則、加強窗戶安全方案及支援措施，徵詢公眾意見；以及
- 繼續監察由香港房屋協會推行的協助舊樓業主管理及維修樓宇的計劃。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6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內，規劃地政科將會：

- 繼續監察樓市情況，並安排按「申請售賣土地表」制度出售土地；
- 繼續協調鐵路沿線物業發展項目的推出時間表，確保不會對房地產市場帶來衝擊；
- 在解決遺失或難以辨認土地契約的問題方面，繼續就建議進行有關工作；
- 就小型屋宇政策諮詢相關人士，以期擬訂初步建議作更深入討論；
- 繼續監察經修訂的城市規劃條例的推行及制訂有關規劃申請收費的規例；
- 擬定《香港 2030：規劃遠景與策略》的擬議發展策略，作為再次向公眾諮詢整體香港長遠發展規劃路向的依歸；
- 視乎入圍建議者的反應以及公眾意見，與民政事務局一起跟進就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新增的發展規範和條件；
- 在粵港合作聯席會議下，繼續與廣東省當局就規劃事宜保持密切聯繫；
- 為各個有關全港及次區域的規劃研究提供政策督導；
- 繼續監察土地註冊處的綜合註冊資訊系統第一期的運作，並監察發展第二期的工作以推行新業權註冊制度；
- 進一步推出修訂土地業權條例的建議，為有效實施新業權註冊制度作準備；
- 監察公眾教育計劃的擬訂，為實施新業權註冊制度作準備；
- 推出修訂建築物條例的建議，從而引進小型工程監管制度，以期更有效地管制小規模建築工程；
- 檢討對付違例建築工程的執法政策；
- 籌備展開《市區重建策略》檢討的公眾諮詢；
- 發表強制驗樓公眾諮詢的意見報告書。倘若建議的主要事項取得社會大眾的共識，我們會制訂有關的立法建議；以及
- 繼續與香港房屋協會和市區重建局就其協助業主妥善管理維修樓宇所提供的財務及技術支援計劃緊密合作。

總目 138 – 政府總部：房屋及規劃地政局（規劃地政科）

財政撥款分析				
	2004-05 (實際) (百萬元)	2005-06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5-06 (修訂) (百萬元)	2006-07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6.0	6.0	6.0	6.0
(2) 屋宇、地政及規劃	79.1	84.5	82.3	86.4
	85.1	90.5	88.3 (-2.4%)	92.4 (+4.6%)
				(或較2005-06原來 預算增加2.1%)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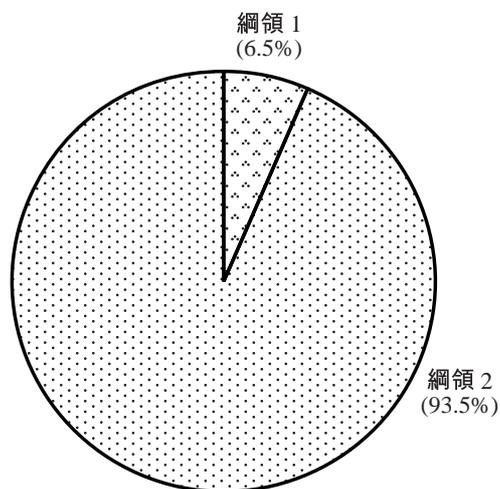
綱領(1)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撥款與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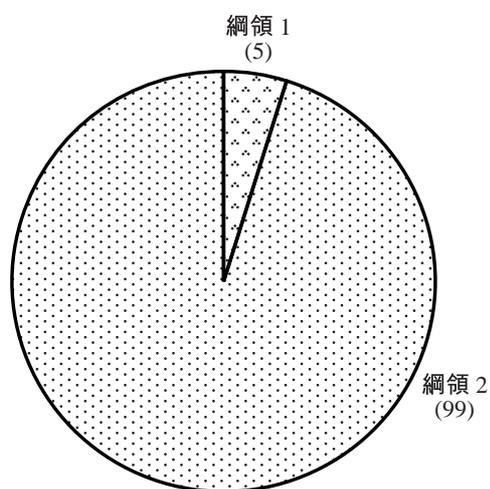
綱領(2)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10 萬元(5.0%)，主要由於增設 6 個職位及增加運作開支以應付現有及新承擔項目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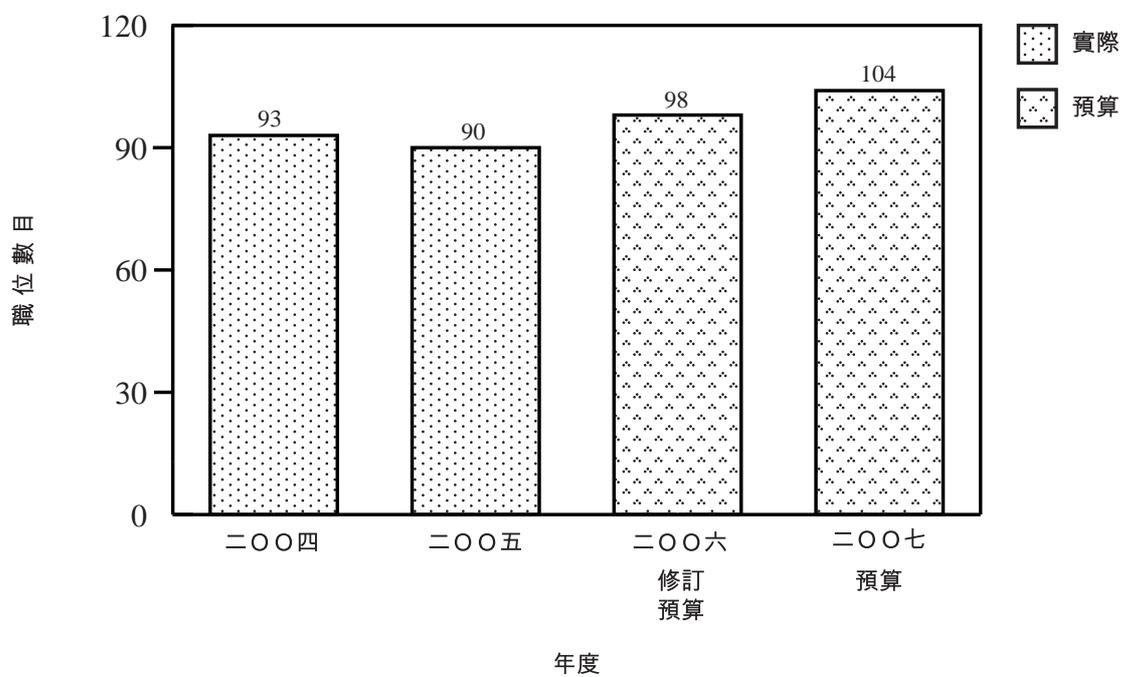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38 – 政府總部：房屋及規劃地政局（規劃地政科）

分目 (編號)	2004-05 實際開支	2005-06 核准預算	2005-06 修訂預算	2006-07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80,813	90,476	88,296	92,397
經常開支總額	80,813	90,476	88,296	92,397
非經常開支				
一般非經常開支	4,263	—	—	—
非經常開支總額	4,263	—	—	—
經營帳總額	85,076	90,476	88,296	92,397
開支總額	85,076	90,476	88,296	92,397

總目 138 – 政府總部：房屋及規劃地政局（規劃地政科）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規劃地政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92,397,000 元，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101,000 元，而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實際開支增加 7,321,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92,397,000 元，用以支付規劃地政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規劃地政科的人手編制有 98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會開設 3 個常額及 3 個編外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所獲授權力，在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40,87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4-05 (實際) (\$'000)	2005-06 (原來預算) (\$'000)	2005-06 (修訂預算) (\$'000)	2006-07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49,642	53,550	52,159	54,778
— 津貼	2,658	2,978	2,857	2,919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	1	1	1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57	72	72	72
部門開支				
— 臨時僱員	13,654	14,087	12,915	14,087
— 委員會成員酬金	1,374	2,175	1,966	2,260
— 一般部門開支	13,428	17,613	18,326	18,280
	80,813	90,476	88,296	92,397